

香港社會服務聯會  
不同國家強積金收費的比較

	40年收費比例(%)	40年等值費用(%)
玻利維亞	9.7	0.39
薩爾瓦多	11.97	0.49
烏拉圭	12.39	0.51
哥倫比亞	12.73	0.53
以色列	13.67	0.57
智利	14.61	0.61
墨西哥	14.87	0.62
秘魯	15.01	0.63
阿根廷	18.09	0.77
波蘭	18.74	0.78
斯洛伐克共和國	19.03	0.82
多米尼加共和國	19.35	0.84
馬其頓	20.24	0.88
哥斯達黎加	21.07	0.92
克羅地亞	22.21	0.98
匈牙利	22.57	1
保加利亞	26.51	1.2
香港	36.42	1.79
塞爾維亞	37.51	1.86
捷克共和國	38.14	1.92
土耳其	45.88	2.48

資料來源：IPOS Comparison of Costs + Fees in Countries with Private Defined Contribution Pension Systems

註：由於國家的退休基金制度及收費方法各有不同，直接互相比較困難，因此本研究以一個統一標準--收費比例(charge ratio)來比較。收費比例(charge ratio)計算任何種類的行政收費的個人退休賬戶最終結餘相比沒有行政收費的假設結餘所帶來的影響。等值費用(equivalent fee)與收費比例有關，但以年度比率表示作比較目的。假設僱員平均工作40年後才會退休。